

上海滩丛书

碧血飘零

黄志远著



I247.5
1266
1

上海滩丛书

碧血飘零

黄志远著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责任编辑 陈云生
特约编辑 姚鸿光
封面设计 梁 珊

碧 血 飘 零
——上海滩丛书 黄志远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富阳印刷厂印刷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10 插页2 字数213000 印数00001—22000
1991年7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39-0259-9/l·246 定 价：3.80 元

内 容 介 绍

公共租界的探员林梦山刚坠落爱河，他的恋人——年轻漂亮的归国华侨马秀秀和他春宵一度后，突然割断恋情神秘失踪。几天后，一具高度腐烂的女尸被装在铁皮箱里，当作行李送上了开往日本神户的客轮。警方经逃亡在日本的流氓头子陈德发（马秀秀前夫）辨认，认为死者就是原定坐这班客轮来日本的马秀秀，并怀疑凶手是陈德发在沪的保镖陈家源。这桩大案顿时轰动了三十年代的上海。

围绕这一案件的侦破，小说展开了爱和恨、血和泪、正义和邪恶的尖锐矛盾冲突。作品深刻揭露了旧上海的黑暗和流氓帮派的种种内幕，写出了主人公在黑暗社会里的苦苦挣扎和觉醒，他们的爱情悲剧催人泪下，发人深省。

第一章

林梦山伫立在滇池路口，背后是中国银行大厦，对面是沙逊大厦。夕阳懒洋洋地把黄浦江畔这两座雄伟建筑涂抹成淡黄色。

一九三三年盛夏的风又湿又热，翘首站立了一阵后，林梦山的额角便渗出一片细细的汗珠来。此刻正是外滩各银行、商号、机关的下班时间，以外籍职工居多的下班者，三三两两地从林梦山的身旁走过。林梦山的器宇轩昂引来了许多人的注目。

林梦山那一米八〇的个头使他在黄皮肤的同胞中显得有

点鹤立鸡群，他今天的服装也有别于大多数三十年代初叶的中国人。深灰色西装上衣，白帆布裤子，这副外籍青年的打扮，在林梦山的身上同样显得很得体。

因恋人马秀秀是归国华侨的缘故，林梦山已经改变了许多生活习惯，他一心一意想取悦心上人。今天他正是为了爱才特地换上这套西式服装的。

蓦地，林梦山的眼睛一亮，在熙熙攘攘的人群里，他发现了自己期待已久的身影。

朝林梦山走来的是一个身穿白色丝织旗袍的年轻女子，瓜子脸上的眼窝里似嵌着两颗墨黑的珍珠，倾泄出缕缕柔情，她的胸脯虽隆得不高，但却身材匀称、娉婷。

“马小姐！”

林梦山欣喜地扬起手来，可是，他的喊声刚到嘴边就大大地降了调子，变成了一声低叹。

一个和林梦山年龄相仿的青年男子出现在那个漂亮女子的身旁，长长的手臂习惯而又自然地揽在女子的肩上，并在女子的耳旁低低地说着话。

最初的惊愕过去后，林梦山便清楚地发现自己认错了人，那个年轻女子不是他的恋人马秀秀。但那个年轻女子长得和马秀秀太相像了，除了稍比马秀秀胖一些外，简直就是马秀秀的真实翻版。

因为来人和马秀秀相像的缘故，当那对恋人模样的青年男女从面前走过时，林梦山禁不住又打量了一遍那个年轻女子，既赞叹对方和马秀秀的相像，也赞叹对方的美貌。

“哼！”

林梦山的注视引起了那个青年男子的反感，他狠狠地瞪

了林梦山一眼，怒目而视地从林梦山的面前走过去。

这当口林梦山也看清楚了那个青年男子，这是一个典型的欧亚混血儿：蓝眼睛，高鼻梁，白中泛黄的肤色，中等的身材。

林梦山怔怔地看着那对恋人的背影，那个青年男子的凶狠目光，以及裹挟般搂着女友的方式，都令林梦山感到隐隐约约的不安。这不安完全是为那个和马秀秀有八九分相像的女郎而发的。林梦山本能地觉得，那个中国姑娘和这种男子交往，下场一定很惨。

“林先生。”

林梦山的身旁响起了一声呼唤，那轻柔的声音里掺杂着几分慌乱。

林梦山欣喜地转过身：“秀秀。”

当看清楚站在面前的恋人时，林梦山更感到了惊奇，马秀秀身上穿着的居然也是白色丝织旗袍，连箍着头发的白绸丝带也和刚才那个女郎的一模一样。

马秀秀被林梦山盯得脸发了红，她很不自在地问：

“你怎么这样看我？”

“刚才走过去的一个女的长得几乎和你一样，也像你一样好看，连穿的衣服也一样。”

林梦山笑着解释道，接着又好奇地问：“秀秀，你到底有没有亲姐妹？”

“没有。我不是告诉过你了。”

马秀秀轻轻地摇摇头，往日为她那秀气的脸庞增添妩媚的微笑消失得一点也没有了。

林梦山快活的心情因马秀秀脸上的阴霾而受到压抑，他

携着马秀秀来到沙逊大厦另一侧对面的汇中饭店。三天前，他就和马秀秀说好，今天到汇中饭店来吃西餐的。虽然身为公共租界的便衣探员，林梦山经常和外国人在一起，但他并不喜欢西餐，来汇中饭店吃西餐，同样是为了照顾从日本归来的马秀秀。

结识马秀秀三个月来，今天是林梦山第一次请马秀秀吃饭，为此林梦山准备好了许多要说的话。可是当他和马秀秀面对面地在餐桌旁坐下时，他却拘谨得找不出一句合适的话来。

马秀秀姿势优雅地坐在高靠背的椅子上。她垂着眼睑，似乎在想着什么心事。

林梦山端详着马秀秀，心里重又泛起一片柔情蜜意，坐在他面前的毕竟是他的热恋情人呵。他喜欢她的一切，连她此刻的沉默寡言，都使他觉得美，觉得赏心悦目。他爱这个姑娘，用他全部的身心在爱。

三个月前，林梦山是在一次偶然的机会里结识马秀秀的。当时，身为便衣探员的林梦山为调查一桩失窃案而来到马秀秀的舅舅家。正巧马秀秀的舅舅不在家，马秀秀便以失主家属的名义接待了林梦山，两人因此得以认识，并开始了交往。

马秀秀首先吸引林梦山的，不是她的美色而是她那甜甜的微笑——出自内心的、欢愉的微笑。马秀秀的欢快和开朗感染了林梦山，他也以同样的态度对待马秀秀。两颗相互不设防的心很快就接近起来，接踵而来的便是从心底里渗出来的爱。

在人世间度过了二十四个春秋后，林梦山第一次爱上了

060243

一个女人，并且同样被一个女人爱上。他的心无时无刻不在感受到爱的滋润。

我的秀秀真漂亮！

林梦山暗暗地赞叹着恋人的容貌。沉默中的马秀秀虽然没有了往日的那份脉脉温情，但那恬静中显露出来的冰清玉洁般的神态，别有一番韵味。

“秀秀。”

林梦山终于憋不住唤了一声。私下里，他们之间早就用上了这类亲昵的称呼。

马秀秀抬起头来，凝眸柔柔地看着林梦山，继而叹息地问道：

“梦山，帮我一个忙好吗？”

“什么事情，吩咐吧。”

林梦山为马秀秀结束了沉默而感到高兴，他殷勤地探探身，在等待上菜的空隙里，他正愁没事可为心上人效劳。

马秀秀皱皱眉说：“我有点头痛，麻烦你到四马路上的大东药房帮我买几片阿司匹林好吗？”

“你生病了？”

“没有，就有点头疼。”

“那别吃饭了，我陪你回去吧。”

“不要紧的，吃片药就会好。今天是你第一次请我吃饭，怎么可以不吃。”

“那好，你等着，我马上就去大东药房。”

林梦山顾不得再说什么，他急匆匆地站起来朝外走，一时 he 觉得自己也在头疼欲裂。

马秀秀的神情变得严肃起来，她想：林梦山是她的丈夫，他应该尊重她。但是，她又觉得林梦山的举动有些不对劲，她想：林梦山是她的丈夫，他应该尊重她。

马秀秀柔情地看着林梦山走出富丽堂皇的餐厅，可当她转过脸来时，她的表情骤然变了。她紧张、憎恨地盯着邻桌的一个单身男子。

那个男子慢慢地站起身，似笑非笑地走到马秀秀的面前。这是一个三十出头、眉清目秀的年轻人。

“夫人，你好。”

那人满不在乎地在马秀秀的对面坐下来，语气谦恭地招呼了一声。

马秀秀气得浑身发颤。

“陈家源！你……你想干什么？”马秀秀满脸通红，“你给我滚开，我不要看见你，我不想看见你！”

陈家源咧嘴一笑：“夫人，不管怎么说，我们都在日本相处过，何必像冤家一样？”

“你说得好听！”

马秀秀怒冲冲地说：“这两天你一直在盯我的梢，别以为我没有看见，今天你又跟着我。你主子派你来做什么？明说吧。”

“陈先生要我顺便关照关照你。”

陈家源仍旧笑嘻嘻的。他的安详和马秀秀的冲动形成了鲜明的对照。

马秀秀轻轻地把桌子一拍：“我和他已经没有关系，不

要他关照。”

“其实，我想要关照的也并不是你。”

“那……那是谁？”

“是刚刚被你差遣开的那个人。”

“你想要找他干什么？”

马秀秀虚弱地问道，她的两手痉挛地在桌布下沿绞来绞去。

陈家源嘿嘿一笑：“只要他不和你结婚，我就不会找他麻烦。”

“要是他和我结婚呢？”

“那我就杀了他。”

马秀秀恐惧地盯着陈家源：“你有什么权力这样做？我和陈德发早就脱离了关系，他凭什么干涉我和别人结婚的事情？”

“凭他是个男人。”

陈家源怪笑着，压低声音说：“作为一个留洋日本的商人，陈先生具有西化思想，所以同意和你离了婚。可是作为一个中国男人，这就是他的耻辱。他更不能容忍自己的老婆改嫁给别人。谁也舍不得让和自己睡过觉的女人去陪别人睡觉呀。”

“你……下流坯！”

马秀秀伸手要搥陈家源耳光，但手伸到一半就缩了回来。

陈家源眼珠子转动着：“夫人，过去你是我的女主人，所以你现在打我也可以，我不会还手的。只不过我会去搥另外一个人的耳光。如果我没有搞错的话，那个人是叫林梦山

吧。”

马秀秀从林梦山这个名字上感到了点力量，她故意加重语气说：

“恐怕你不敢揭林梦山耳光吧？”

“夫人难道想亲眼看一看？”

陈家源边问边搓搓手，瞥了一眼马秀秀后，他又特地补充道：

“夫人，你在陈家的日子不算短，该知道我们从来就不怕什么人。别说林梦山只是个小小的探员，他就是巡捕房的督察长，我也会照杀不误的。”

“他什么都不知道，你别找他的麻烦，要杀，你就杀了我吧。”

马秀秀急急地说道，为林梦山的担心使她的全身都在打颤。

陈家源傲气地说：“我当然不想找他的麻烦，但他想要继续和你来往的话，那我是非杀他不可的，陈先生的脾气，你应该知道。”

“陈家源，我求你，回去对陈德发说我已经死了，放过我吧。”

马秀秀在精神的重压下，终于忍不住恳求起盛气凌人的陈家源来。

陈家源不加思索地把头一摇：“夫人，你该知道欺师灭祖是要千刀万剐的。”

“你答应的话，我可以给你一大笔钱。”

马秀秀从胸前摘下金项链，又从手上捋下金戒指，一并放到了陈家源面前。

陈家源拣起沉甸甸的金项链，放在手中掂了掂，随后微笑着推到马秀秀一边。

“夫人，我不缺钱花，再说把这桩事情办好的话，陈先生不会少给赏钱。”

“我的事凭什么要陈德发和你管！”

马秀秀痛切地问道，泪水从她的眼里迸溅出来。

陈家源冷笑地问：“夫人，你难道忘了离婚时的许诺？永不再嫁人，这是你亲口对陈先生保证的。”

“那是在日本，为了逃避陈德发。现在我已经回上海了，你们还要怎么样？”

马秀秀泪如泉涌，她的双手抱着头，绝望地低低啜泣着。

“夫人，请注意克制，姓林的快要回来了。”

陈家源用手指叩击着桌子，低声提醒马秀秀。

马秀秀止住眼泪，她抬头看看陈家源，同样有些担心林梦山真的撞进来，摆摆手说：

“你走吧，我的事自己会管好的。”

“夫人，我有个忠告。”

陈家源站起身，双手扶着桌子，静候着马秀秀对他的话作出反应。

马秀秀机械地问：“你还要说什么？”

“我劝夫人还是趁早回日本去，免得陈先生误会。你真要结婚，也应得到陈先生的同意。”

陈家源毫无表情地说出了自己的意见，同时，他把一张船票放到马秀秀面前。

“这是明天去日本的上海丸轮船票，希望夫人能体谅我

的一片苦心。”

“我不去，死，我也要死在这里。”

马秀秀伸手把桌上的轮船票扔到地上。

陈家源弯腰捡起船票，重新放到马秀秀的面前：

“夫人，我劝你还是回日本的好，不为你自己想，你也该为那个把你当作黄花闺女的林梦山想想。我也不想成为他的仇人，但如果你们一定要违背陈先生的意愿，那我只好拿他开刀，到时候，你也免不了一死。何去何从，你自己斟酌吧。”

话毕，陈家源扬长而去。

三

马秀秀神经质地把陈家源留在桌上的轮船票攥在手中，嘴里喃喃地重复着：

“我不去，我不去。”

哭泣了一阵后，马秀秀警觉地抹干了眼泪，她怕被即将回来的林梦山察觉。

马秀秀过去的一切，林梦山一概不知，马秀秀也无意让林梦山知道。听到了陈家源的威胁后，马秀秀更不愿意让林梦山知道她的真实情况。

对于自己过去的那一切，马秀秀同样不愿提起、想起，可是现实却在逼她重忆过去，逼她想起那个令她厌恶的男人——曾经是她的丈夫的陈德发。

马秀秀出生在日本，父亲是个小商人。马秀秀十五岁那年，由父母作主把她许配给了在横滨开百货铺的陈德发。虽然，陈德发比马秀秀大十多岁，但她父母却都为给女儿找了个好人家而高兴。一年后，马秀秀的父母因伤寒症双双病亡；年仅十六岁的马秀秀便在媒人的安排下草草与陈德发完婚。

婚后，马秀秀渐渐地知道陈德发貌似文质彬彬，却原来是上海滩一个颇有名气的流氓头子，因在上海犯了人命案怕仇家追杀和官府追究才流亡日本的。这个发现，对天性善良的马秀秀来说，不啻是一个沉重的打击。然而，一个弱女子在这种处境下，除了认命外是别无他法的。所幸的是，陈德发对马秀秀还算是钟爱的。

马秀秀原以为自己将要一辈子和陈德发生活在一道了，为这，结婚后的三年多里，她常常暗自垂泪。谁知一年多前，陈德发为了得到当地一个黑社会头子的欢心，追求上了那个黑社会头子的女儿。马秀秀因此成为陈德发的障碍。在一次次的打骂后，马秀秀终于从丈夫的保镖陈家源那里知道了陈德发的用意，于是她提出了离婚要求。

离婚，从马秀秀的角度出发，与其说是被迫倒不如说是自愿。这是她千载难逢的机会，否则她就很难再逃离陈德发的家。为了怕占有欲极强的陈德发反悔，她甚至还保证离婚后决不再嫁人。不久，马秀秀就和陈德发按照日本的法律办理了离婚手续。

自以为得计的陈德发和具有日本籍的马秀秀离婚后，便千方百计地追求起了那个黑社会头目的女儿，岂料最后关头时功亏一篑，被更有力的竞争者挤出了求婚者的行列，失去

了成为黑社会头目女婿的资格。

马秀秀得知陈德发求婚失败后，生怕陈德发再来纠缠她，于是独自从日本来到上海，投奔舅舅。

因为知道陈德发不敢回上海，所以到了上海后，马秀秀就像挣脱牢笼的小鸟一样，开始了无忧无虑的生活。欢乐使她忘记了过去，萌发了对林梦山的爱慕。

马秀秀做梦也想不到，在她和林梦山开始热恋的时候，陈德发会派他的保镖陈家源到上海来盯她的梢，并且还以要杀死林梦山来相威胁。

回日本去，这在马秀秀看来是难以接受的事情，因为她已经爱上了林梦山。同时，回日本的话，还可能意味着她重新落入陈德发的掌心之中。但是，若与陈德发对抗的话，等着她和林梦山的，也可能是更糟的结局。

“秀秀，好些了吗？”

林梦山大汗淋漓地回到了餐厅，边把药片放到马秀秀面前边关切地问。

“好些了。”

马秀秀抬眼望着林梦山，禁不住眼圈一红，眼泪簌簌地纷落下来。

林梦山从未见过马秀秀流泪。现在一看，心里又疼又急，连忙问：

“秀秀，忍得住吗？还是去医院吧。”

“不用。我好多了。”

马秀秀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，她抹掉眼泪，冲着林梦山转涕为笑。

林梦山仍旧没有放心：“秀秀，我去把酒菜退掉，改日

再来吃。”

“不，我今天想吃。我没事。已经好了。”

马秀秀微笑着摇摇手，她的脸上又露出往日和林梦山在一块时的欢愉之色。

“那你先把药吃了。”

林梦山半信半疑地催促马秀秀把药片吃了下去，他感觉到马秀秀有些异常，可又不便再说什么。他是今晚请客的东道主，一味要求改期吃饭与情理不合。

马秀秀乘掏手绢的机会，悄悄地把陈家源留下的那张轮船票放进手提包里，目前自己的处境，她不想让林梦山知道。

菜，陆陆续续地送了上来。两人慢慢地吃着，气氛虽仍像两人平时在一起那样欢快，但在林梦山的欢快后面有着对马秀秀身体的担忧，而马秀秀在微笑着的时候，心里却在淌着血。

“梦山，喝酒呀。”

马秀秀又一次端起酒杯邀着林梦山，她那白皙的脸因喝了酒而红润异常。

林梦山微笑地和马秀秀碰了碰杯子，不知乍地，今晚马秀秀越是高兴，林梦山心里越觉得不安，他说不清自己究竟感觉到了什么，可心里那份似明似暗的感觉，搅得他很不舒服。

马秀秀呷了一口酒后，双手捧着高脚酒杯，在掌心里来回搓玩着，她的目光透过琥珀色的酒液，久久地停留在林梦山英气流露的脸上。

林梦山是马秀秀唯一倾心热爱着的男人。二十一岁的